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5783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2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 005783 号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东珠生态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珠生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东珠生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珠生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珠生态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东珠生态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东珠生态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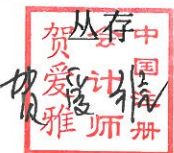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贺爱雅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11 号”文《关于核准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69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4,442,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发行登记费、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 97,429,084.90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37,012,915.10 元。

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公司共支付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承销费不含税 76,650,000.00 元，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贵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并将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957,792,000.00 元于 2017 年 08 月 28 日汇入贵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账号 408460100100087222、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账号 5180390000004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账号 811200101340035620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账号 8110501012400948683 开立的存款账户。上述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1943 号验资报告。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在 12 月以及 2019 年 2 月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无锡东门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322000610018018038922，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51881200000564，并重新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944,332,534.82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0.00 元；于 2017 年 08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21,451,839.61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2,880,695.21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7,335,901.63 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1 年第一届董

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也经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1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其进行修改。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惠山支行	408460100100087222	49,880,800.00	-	已销户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1803900000049	50,820,800.00	4,073,801.19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支行	8112001013400356206	800,779,100.00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山支行	8110501012400948683	56,311,300.00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东门支行	322000610018018038922		-	已销户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51881200000564		23,262,100.44	活期存款
合计		957,792,000.00	27,335,901.63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认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3,701.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8.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713.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433.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4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补充生态景观 工程施工业务 营运资金项目		78,000.00	78,000.00	78,000.00		80,489.00	2,489.00	103%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珍稀苗木基地 改造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5,631.13	5,631.13	5,631.13		5,920.00	288.87	105%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购置生态景观 工程施工设备 项目	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 建设项目 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5,082.08	3,082.08	3,082.08		2,987.23	-94.85	97%	2020/11/15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生态与湿地环 境修复研发能 力提升项目		4,988.08	6,988.08	6,988.08	2,288.07	5,037.02	-1,951.06	72%	2021/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3,701.29	93,701.29	93,701.29	2,288.07	94,433.25	731.9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原计划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的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由于2020年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肆虐，与研发相关的物流运输、项目材料采购、项目具体实施等方面均受到制约，导致整体项目进度延后。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持续推进，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效率，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和募投项目建设质量，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相应放缓该项目的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注释1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域、“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合计2733.59万元，系募集资金本金及产生的理财收益以及存款利息所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释 1：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17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不超过 8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1)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 2017 年第 467 号结构性存款，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7 年第 467 号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 万④预期收益率：4.1%⑤起息日：2017 年 9 月 19 日⑥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1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2)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企业结构性存款，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企业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 万④预期收益率：3.83%⑤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0 日⑥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0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3)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6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6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25%⑤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1 日⑥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1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4)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2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2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70,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25%⑤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2 日⑥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2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5)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 万④预期收益率：4.9%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4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4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6)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向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 91 天②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④预期收益率：4.95%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8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7)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8 年第 51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9%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9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8)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

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715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95%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10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10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9)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767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9%⑤起息日：2018 年 1 月 12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4 月 12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4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0)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向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78 天②产品类型：期限结构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75%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1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1)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8 年第 397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编码：201804083M0020001028）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60%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0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10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2)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40%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9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3)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9712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23,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65%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3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4)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9698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70%⑤起息日：2018 年 4 月 13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5)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03%⑤起息日：2018 年 7 月 20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9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6)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2106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

人民币 30,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44%⑤起息日：2018 年 7 月 23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9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7)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8 年第 683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40%⑤起息日：2018 年 7 月 24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9 月 24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18)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2108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40%⑤起息日：2018 年 7 月 25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9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9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2、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1)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49%⑤起息日：2018 年 10 月 25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11 月 26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11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2)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2253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65%⑤起息日：2018 年 10 月 25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11 月 26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11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3)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2018 年第 902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4.00%⑤起息日：2018 年 10 月 26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11 月 26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11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4)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226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30,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65%⑤起息日：2018 年 10 月 31 日⑥到期日：2018 年 12 月 1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8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5)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2515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人民币 5,5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3.95%⑤起息日：2019 年 3 月 13 日⑥到期日：2019 年 6 月 14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9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6)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向交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05 天②产品类型: 保本期限结构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7,5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3.93%⑤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15 日⑥到期日: 2019 年 6 月 28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9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7)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2019 年第 181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9,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3.93%⑤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19 日⑥到期日: 2019 年 5 月 1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9 年 5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8)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 相关情况如下: ①产品名称: 2019 年第 322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9,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3.93%⑤起息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⑥到期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9 年 6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3、2019 年 7 月 23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拟将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1)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①产品名称: 2019 年第 439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6,5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3.85%-3.95%⑤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30 日⑥到期日: 2019 年 10 月 30 日。

(2)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①产品名称: 2020 年第 44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4,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1.56%-3.50%⑤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14 日⑥到期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

(3)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①产品名称: 2020 年第 400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2,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1.56%-5.44%⑤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7 日⑥到期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4)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结构性理财产品①产品名称: 2020 年第 401 期结构性存款②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③认购金额: 人民币 2,000 万元④预期收益率: 1.56%-5.44%⑤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7 日⑥到期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4、2020 年 8 月 6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拟将不超过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收回

注释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补充生态景观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产生直接效益，因此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

2、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容为公司研发中心的建设，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项目效益主要体现为提升研发实力，不断推出高附加值的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的建设有助于公司充分利用核心城市区域、人才和信息资源的优势，合理配置公司资源，有效完善公司人才储备，并积极落实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设计方案及售前、售后服务，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其效益将主要在公司整体利润中体现。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产生直接效益，因此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未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珍稀苗木基地改造项目	5,631.13	5,631.13	0.00	5,920.00	105%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	6,988.08	6,988.08	2,288.07	5,037.02	72%	2021/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3,082.08	3,082.08	0.00	2,987.23	97%	2020/11/1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701.29	15,701.29	2,288.07	13,944.25	—	—	—	—	—

(1)“珍稀苗木基地改造项目”：公司目前承接的项目主要以市政工程及相配套的景观绿化为主，主要使用一般性苗木较少。并且在经营逐渐扩大的过程中，公司目前项目遍布全国各地，包括浙江、河南、广西、河北、陕西等省市各地，公司发现苗木在运输过程中易有损耗，在当地就近采购更有利于公司节省成本。同时，公司近期承接了大量项目，大量的项目承做和运营需要公司大量流动资金的支持，以保证项目顺利地开展。综上，公司终止对“珍稀苗木基地改造项目”的投入，并将尚未投入募投资项目的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 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由于近年来公司规模增长较快，业务区域快速扩张，业务范围跨度大增，通过集中购买机械设备的方式进行工程建设会使公司机械设备运输成本大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资项目）

幅上升,且不能及时响应项目建设需求。因此,“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项目已经不能适应公司当前的业务趋势及项目需求。公司决定将“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部分变更为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部分追加投入“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完成后,将有利于公司的项目管理、营销及设计能力提升,进一步增强公司设计、施工一体化及市场开拓水平,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有力的保障;同时,加强公司研发投入,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设计、施工能力的提升夯实基础。

公司变更“购置生态景观工程施工设备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82.08 万元,其中 3,082.08 万元用于新增“区域营销及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另余 2,000 万元用于追加原“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的建设,变更募集资金投向金额占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 5.42%。同时公司将“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由绿枫苗圃独立实施改为其与母公司东珠生态共同实施。

经 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实施规模的议案》。

原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的生态与湿地环境修复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由于 2020 年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肆虐,与研发相关的物流运输、项目材料采购、项目具体实施等方面均受到制约,导致整体项目进度延后。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持续推进,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效率,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和募投项目建设质量,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相应放缓该项目的投入。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04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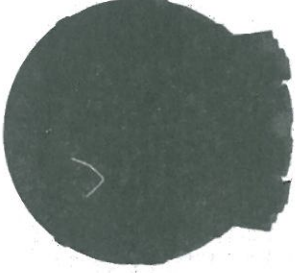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8121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 02月 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 2月 20日

姓名: 丛存
Full name: 丛存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5-27
Date of birth: 1983-05-27
工作单位: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8305273634
Identity card: 23020219830527363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天津)会计师事务所
XIN (TIANJIN) ACCOUNTANT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1年 11月 14日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丛存
证书编号: 110001581212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天津)会计师事务所
XIN (TIANJIN) ACCOUNTANT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1年 11月 14日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3100000914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贺爱雅
 证书编号: 310000091430

年 月 日



姓名: 贺爱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9-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22319880905382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1 月 14 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1 月 14 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